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城市总体发展战略，承担统一全市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重点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提出总量平衡、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2）负责监测分析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形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调控政策建议。

（3）负责汇总分析全市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拟订财政、金融和土地等政策，牵头拟订产业用地指南、标准，负责市轨道交通建设资金的平衡、计划下达和监督管理，提出

投融资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4）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拟订和落实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指导和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5）承担规划全市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市政府安排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组织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政府投资和重点建设项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按规定权限和程序审批、核准、审核、备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安排市级财政性投资项目和市本级基本建设统筹资金及其他有关市本级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组织编制下达市级财政性投资年度计划；负责本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批审查、初步设计概算的审批；发布投资信息，研究制订引导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负责管理全市外债；综合协调推进重大建设项目建设；按规定权限指导和协调招标投标工作。

（6）统筹协调全市产业发展，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组织拟订产业发展的战略、总体规划、重点产业规划和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产业重大建设项目建设，统筹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牵头推进城乡产业布局一体化；协调农

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协调推进制造业发展，统筹总体布局；组织拟订自主创新能力建设、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化；组织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统筹服务业发展，组织拟订和实施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现代服务业中心建设。

（7）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区域合作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城市功能区发展。

（8）承担全市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节的责任，提出扩大消费和促进贸易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计划并监督执行，拟订重要物资储备计划，指导、监督重要商品储备工作。

（9）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衔接平衡，组织拟订人口和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统筹社会事业建设，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牵头组织实施人口调控，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10）负责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全市基础设施发展战略、规划，研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衔接平衡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承担轨道交通规划发展工作职责。

（11）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综合协调全市节能工作，组织拟订相关规划和政策，组织落实节能监察。

（12）统筹全市能源发展，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

战略、规划和政策，衔接能源总量平衡，保障能源安全，协调能源产业的发展，开展能源对外合作。

（13）承担全市粮食调控职责，配合实施粮食流通市场监管，负责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管理，推进粮食市场体系和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储备粮管理和军粮供应管理；参与粮食风险基金的运作和监督，组织实施国家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14）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价格公共服务工作。

（15）负责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16）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部门机构设置。本部门包括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具体包括：

表 1-1 我部门及下属单位性质

序号	单 位 名 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储备粮管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价格监测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价格成本调查队	参公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地铁工程资金协调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广州市节能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7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8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认证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截至 2021 年年底，本部门制定的 2021 年度 10 项工作任务均已完成，预期绩效目标均已实现。

1.善谋有为，坚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将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中心任务，全面把握新发展阶段的新任务新要求，科学研判经济形势，在统筹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上当好参谋助手。主要工作包括统筹十四五规划编制、促进经济稳定恢复和积极应对疫情影响。**（1）统筹全市“十四五”规划及各专项规划编制。**一是高质量编制市“十四五”规划。二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成功推动一批重大事項项目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三是统筹推动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编制报批工作。四是扎实推动规划纲要落地实施及宣传解读工作，如印发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分工方案，策划“十四五”规划主题展等。

（2）促进经济稳定恢复。一是扎实做好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工作，组织全市经济形势分析会及相关专题会，完成 20 余篇经济形势分析报告及有关政策建议。二是科学编制年度计划，编制《关于广州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三是切实抓好防风险工作。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市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建立健全维护经济安全工作机制。**（3）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一是出台“纾困 9 条”“双统筹 46”等政策，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二是完善联系服务企业机制，协调解决企业（项目）发展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三是全力做好应急物资供应保障工作，统筹调度和

保障供应全市疫情防控所需各类物资。**四是**完善防疫物资保障机制，印发工作方案，开展专项检查，完善防疫物资储备管理制度。

2.精准发力，狠抓重点项目建设带动有效投资增长。坚持将扩大有效投资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重要职责，深入挖掘内需潜力，狠抓重大项目建设，组织实施重点项目“攻城拔寨”行动，为稳定经济增长夯实基础支撑。主要工作包括促进有效投资增长、推进“攻城拔寨”项目建设和加强项目建设保障。**（1）多措并举促进有效投资增长。**一是强化政府投资管理，印发《关于完善城市建设重大项目决策机制的意见》等文件，提高项目决策质量和效率，提高统筹资金使用效益。下达各领域市本级政府投资计划及统筹资金计划，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前期阶段各类评审。二是加强投资运行监测调度，完成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分析报告，研究提出促投资工作建议。三是加快推进新型基础设施项目建设。**（2）加快推进“攻城拔寨”项目建设。**一是加强重大项目谋划，梳理形成科技创新等领域十大工程项目清单。二是科学编制重点项目年度计划，积极组织项目申报省重点项目计划。三是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提速。印发实施方案，加强项目跟踪服务和协调调度。**（3）加强项目建设保障。**一是不断创新投融资模式。印发实施《广州市支持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发展措施》等，统筹推进全市 PPP 项目。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成功落地。二是用足用好上级财政资金。三是加大项目用地保障。梳理我市重大产业、基

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项目情况表，纳入土地储备“十四五”规划用地保障清单。**四是**优化项目审批环境。落实我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不再单独办理备案工作。开展招标投标制度规则清理。

3.深化合作，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取得新进展。坚持将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重点任务，牢牢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推动“双区”建设、“双城”联动，强化广州国家中心城市和省会城市的辐射力影响力带动力。主要工作包括统筹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推进区域协调发展。**（1）统筹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一是发挥好市大湾区办统筹协调职能。完成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专项考核，梳理工作进展情况，形成行动计划总结工作报告。二是系统谋划粤港澳大湾区工作。编制和推进实施相关工作方案，印发工作要点及重点工作阶段性目标分解表。三是抓好粤港澳大湾区重大项目建设。推动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等项目纳入中央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十四五”重大项目库，航空轮胎大科学中心等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大湾区建设专项资金支持。**（2）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一是谋划科技创新领域规划布局。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建设方案》印发实施。协调推动编制《广州南沙科学城总体发展规划》。印发《广州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加快应用场景建设工作方案》。二是推动市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创新平台建设。**（3）全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一是大力推进广深双城联动。二

是加快推进广佛全域同城化，印发实施 2021 年重点工作计划，编制《广佛全域同城化“十四五”发展规划》。三是深入推进广清一体化。编制《广清一体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四是积极推进广湛深度协作。印发实施 2021 年深度协作工作计划。五是统筹推进广州都市圈规划建设。六是支持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编制完成相关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七是不断拓展区域协作广度深度。

4.改革牵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打造“广州样本”。坚持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重要突破口，持续加大营商环境改革力度，不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全面推进信用体系建设，着力打造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广州样本”。主要工作包括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和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1）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一是成功入选全国首批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从制度层面提出更多举措，着力打造全国优化营商环境“策源地”和“试验田”。二是实施营商环境 4.0 改革。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广州市用绣花功夫建设更具国际竞争力营商环境若干措施》及相关任务清单。三是夯实营商环境法治化根基。制定《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工作方案。四是统筹做好营商环境评估评价工作。

（2）稳步推进经济体制改革。一是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成功争取将广州纳入省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研究形成《广州市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方案》，已经按程序上报至省委深改委，待省委深改委印发。二是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广州市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分工方案》。**三是**牵头市经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工作，统筹推进全市 38 项经济体制改革任务、6 项创造型引领型改革项目。**（3）大力推进信用体系建设。****一是**不断夯实信用建设基础，印发实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年度工作要点，开展信用绩效考核和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城市信用状况不断改善，成功入选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二是**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全面推动全流程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三是**深入推进“信易贷”工作，制定实施《广州市进一步推进信易贷工作的若干措施》，广州“信易贷”平台荣获 2021 年度“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示范平台”称号。**四是**大力开展信用惠民便企，推动开展信用建设服务实体经济试点。成功争取承办第四届中国城市信用建设高峰论坛。

5.锐意进取，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将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重要着力点，推进重点产业链补链、强链、延链，做大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先进制造业强市和现代服务业强市。主要工作包括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现代服务业出新出彩、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推动先进制造业提质增效。**（1）推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一是**加强统筹谋划。制订行动计划，统筹部署全市重点产业链主要发展任务。**二是**推出产业地图，以产业地块为抓手着力提升产业集群化水平。**三是**加大招商力度。印发工作方案，推动我市重大产业项目加快落地、增资扩产。**四是**深入服务总部经济发展。完成年

度总部企业名单认定和奖励拨付。

（2）加快推动现代服务业出新出彩。一是构建服务产业新体系。编印服务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二是进一步推动我市服务业改革开放发展。印发推进服务业改革开放发展若干措施。三是推动高端专业服务业发展。完成奖励补助资金发放。四是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工作，协助开展《广州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的编写工作，开展我市消费情况调查，研究形成我市扩大消费的对策建议，印发促进夜间经济发展工作举措。

（3）做大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一是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体谋划布局。编制《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下达广州市新兴产业发展补助资金。二是推动生物医药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印发《广州市发展改革委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生物医药与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的通知》。三是推进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产业重点项目建设。四是推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开展数字经济领域重大问题研究。

（4）推动先进制造业提质增效。一是统筹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加快发展。制定实施发展工作计划，推动一批重大项目竣工投产。编制工作方案，延续实施个人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综合性补贴政策。举办 2021 世界智能汽车大会。二是积极推动轨道交通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印发实施发展规划，研究编制行动计划。举办粤港澳大湾区轨道交通发展论坛。三是着力谋划绿色石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积极争取中石化高端材料研究院落户，推动广石化绿色高质量转型升级项目建设。四

是稳步推进传统工业转型升级。做好钢铁去产能“回头看”自查自纠工作。推动中心城区污染企业关闭搬迁和转型升级工作。

6.突出重点，全力推动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坚持将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重要抓手，着力打造全球领先的国际航空枢纽、世界级铁路枢纽，不断强化广州综合城市功能。**（1）全面提升城市基础设施能级。**一是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布局。制定印发关于推进珠江沿岸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2021 年工作要点等，研究编制广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发展“十四五”规划。二是推动交通物流融合发展。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广州市交通物流融合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广州市精准支持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优化现代物流和供应链发展环境。**（2）加快推进国际航空枢纽建设。**一是谋划提升国际航空枢纽功能。全力推进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征拆安置前期工作等，解决征地拆迁资金筹措问题，保障主体工程顺利推进工程建设。先后完成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二期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场外排渠改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实现 T3 航站楼及交通中心 6 月底开工建设。

（3）有序推进世界级铁路枢纽建设。一是开展轨道交通规划编制研究。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城际一体化运营背景下珠三角城际线网规划优化及技术标准专题研究。推动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调整报批工作。二是加快推进轨道交通项目建设。

粤港澳大湾区广州都市圈城际铁路、广州铁路枢纽能级提升工程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统筹推进轨道交通项目完成年度投资。**（4）积极推进重点片区开发和城市更新。**一是协调推进重点片区开发建设。下达土地储备项目政府投资计划。协调加快推进琶洲、金融城重大功能片区开发建设等工作。二是支持推动城市更新。下达城市更新项目政府投资计划。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

7.敢打硬仗，着力服务建设绿色安全广州。坚持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重要内容，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统筹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抓好能耗“双控”工作，调整优化能源结构，建设绿色安全广州。主要工作包括统筹“双碳”工作、深化资源能源节约利用、积极构建现代能源体系与统筹发展和安全。**（1）全面统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一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成立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二是构建全市碳达峰、碳中和“1+1+N”政策体系。编制《广州市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广州市碳达峰实施方案》，协调推进能源、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碳达峰行动方案编制。三是深化开展碳排放权和用能权交易工作研究。**（2）不断深化资源能源节约利用。**一是印发市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工作要点。牵头完成“十三五”节能目标责任考核。二是严格落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三是稳步推进节能监察工作。四是引导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五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研究制定市生态文明建设“十四五”规划。**（3）积**

极构建现代能源体系。一是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白云恒运天然气发电项目等纳入省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二是积极发展新能源。编制综合能源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下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落地。编制氢能基础设施发展规划。三是加强能源保供工作。编制能源供应保障工作方案，重点推进天然气应急储备能力建设。四是实施煤炭消费控制，印发实施《广州市 2021 年控制煤炭消费工作计划》。

（4） 统筹发展和安全。一是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要求，开展安全生产检查。二是做好油气输送管道保护工作。出台分级管控实施细则、油气管道保护工作要点、执法检查计划、专项整治攻坚计划等。三是全面落实粮食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印发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培训演练和专项整治活动。四是扎实做好经济动员工作。编制完成“十四五”国民经济动员预案；完成专业保障力量建设整组、编组训练任务。

8.为民服务，推进民生福祉水平稳步提高。坚持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作为发展改革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发展民生事业、办好民生实事、解决民生问题，不断增进改善民生福祉。主要工作包括推动社会产业和社会事业发展、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粮食物资储备与价格调控管理。

（1） 推动社会事业与人口发展。一是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制订《广州市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 年版）》，研究形成《广州市公共

服务设施摸底现状统计报告（2020）》《广州市公共服务设施供需分析和优化布局研究》等。二是推动人口规划编制及监测系统开发，编制《广州市人口发展及社会领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完成广州市人口监测大数据平台与辅助决策系统一期项目建设。三是持续推进落实民生实事。完成2021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遴选工作，开展2022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遴选工作。四是推动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成功入选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并出台我市试点方案。五是补齐公共卫生领域短板。编制《广州市健全提升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能力“十四五”规划》。六是推动文旅体产业加快发展。出台《广州市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发展规划（2021-2025年）》《广州市岭南文化中心区发展规划（2021-2025年）》等。七是持续优化家政服务。印发《广州市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若干支持措施》。八是积极推动民政事业发展。印发《广州市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实施方案》

（2）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一是推进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改革试验。牵头起草实施方案，梳理重点任务、改革举措要点、重大项目清单等。推进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点获批建设。二是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印发实施全市工作要点。三是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推进村道建设，下达水利、林业领域年度投资计划，推进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等重大项目建设。四是推进特色小镇健康发展。

（3）粮食物资储备工作取得新突破。一是高度重视粮食安全。编制完成市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十

四五”规划，印发加强全市粮食储备安全管理若干措施，牵头做好粮食安全责任考核。修订《广州市粮食应急预案》。二是加快构建现代仓储物流体系。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布局谋划。三是加强储备粮油和市级重要商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全面建成覆盖市区两级的储备粮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制定《广州市应急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协调推动省市共建应急物资保障基地项目立项建设，下达市本级储备粮油轮换计划。四是做好军粮供应保障。（4）积极稳妥加强价格调控管理。一是全力做好重要商品保供稳价工作。加强价格形势分析研判，组织实施春节农副产品价格调控，发放供穗生猪临时应急财政补贴，印发《广州市价格异动应急预案》，完善价格应急工作机制。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发放价格补助。二是健全公共事业和公共服务领域价格机制。出台《广州市义务教育阶段校外培训收费标准的通知》《住宅小区停车服务收费议价规则》《广州市中心城区自来水价格调整方案》等。三是做好各类价格服务工作。开展医疗废物处理、公交运营、“教育双减”、养老服务、燃气等公共服务领域成本监审工作。完成各类涉案物价格认定。

9.党建引领，锻造风清气正廉洁高效干部队伍。一是推进政治机关建设。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加强党员党性锻炼，强化政治机关意识。二是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三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四是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五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有序开展干部选拔任用、机构编制、优化人员配备、干部考核培训等。

10.规范管理，提升机关服务保障能力。一是统筹做好机关服务保障各项工作，提升机关行政效能和服务水平。做好机关法治建设。**二是**提升办文办会办事服务效能。**三是**加强对发展改革工作的宣传和服务。**四是**提升对内服务质量，加强后勤服务保障。扎实做好保密安全、财务资产管理、志书修编、电子政务等各项工作。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 年部门年初预算安排 150914.74 万元，调整后部门预算为 361808.5 万元，实际完成支出 355515.59 万元（即部门决算中的本年支出决算），其中项目支出 340406.65 万元。另外，2021 年，部门负责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153045.78 万元，实际转移支付 152683.86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 1-2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表

支出类型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5382.73	15108.94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346425.77	340406.65
一、部门决算合计	361808.5	355515.59
二、转移支付资金	153045.78	152683.86
部门决算和转移支付合计	514854.28	508199.45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近年来，我部门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管理、预算绩效评价等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各项工作按

照年度计划和预算有序推进，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在预算编制环节，组织各处室和委属单位认真编制经费预算，根据部门整体工作任务和各个项目的内容、绩效目标、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评价情况，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合理安排年度预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掌握各个项目工作进度和支出进度，组织填报绩效完成情况，做好年中绩效监控和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在实际工作，我部门努力探索加快推进项目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的方法。一是年度预算批复后，及时将预算批复内容、各个项目预算信息，包括预算金额、申报内容、绩效目标和指标等以委内办文形式下达至处室、委属单位，明确预算执行要求和注意事项；二是在日常工作中，详细登记项目台账，记录每个项目预算内容、工作计划、合同签订、合同进度款支付、工作成果等信息，实时掌握情况；三是加强财务部门与委内处室、委属单位的沟通，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财务问题；四是每季度对各个项目的支出进度和支出内容进行分析，重点对大额资金项目了解其工作规划和经费支付计划，形成分析报告呈报委领导。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总体而言，我部门 2021 年度用财履职效能较为突出，完成了“统筹‘双碳’工作”、“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开展数字经济领域重大问题研究”等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重要工作任务，为市委、市政府提供重要决策参考，也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方向的探索夯实了

决策基础。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开展“扎实推进‘十四五’规划编制实施”等 11 项主要工作，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了 11 项关键指标。

我部门设定的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我部门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努力实现‘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开局。”据此，我部门在 2021 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动力，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各项工作，推动“十四五”规划蓝图落地落实，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具体有：

1.扎实推进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实施。共设定 4 项预期关键指标，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一是“推动我市重大诉求纳入国家、省“十四五”规划纲要，提请市人大全体会议审定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并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实施。”成功推动白云机场三期、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

示范区等一批重大事项项目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省“十四五”规划纲要设专节支持广州发展，国家、省“十四五”规划纲要涉及广州事项项目数量之多、范围之广、含金量之高均为近几个五年规划之最。二是“编印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单行本和宣传册，开展规划纲要宣传解读工作，制定规划纲要实施方案，强化规划纲要实施监测评估。”开展了“十四五”规划系列宣传活动，委主要领导接受省市主流媒体专访，分管委领导参加市“十四五”规划纲要新闻发布会并进行主发布。组织策划国内一线城市首个“十四五”规划主题展，以文字图片、视频影音、模型展品相结合的形式，生动展示市“十四五”发展蓝图，已纳入市党史学习教育“家门口红色学堂”。精心编印规划纲要单行本、英文本、宣传画册。向市委宣传部、市税务局等部门和广州金控、越秀产投等企业以及市人大代表、市参事、市初任公务员、台资企业家等群体宣传解读规划纲要。三是“开展若干全局性、综合性、战略性重大问题研究。”主要开展了数字经济领域重大问题研究，全面梳理广州现状，提出目标方向、建设路径和重点任务，形成研究报告。四是“推动 26 个‘十四五’重点专项规划和 3 个区域规划按时高质印发实施”。完成了 27 个重点专项规划和 2 个区域规划送审前衔接工作，11 个区级规划纲要已完成备案审核。

2.着力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共设定 4 项预期关键指标，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一是“深入调查经济运行的新情况、新特点，剖析存在的问题，组织对经济形势运行、发展等专项研究；编纂印刷《经济社会形势与展望（2020-2021 年）》；编印《关于

广州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解读图册”。组织编撰了 2020-2021 年广州经济社会形势与展望（白皮书），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快推动老城市新活力和“四个出新出彩”，总结 2020 年我市有关地区、行业、职能领域发展情况。《关于广州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获得人大全票通过。组织制作的解读长图，被人民日报、新华社、学习强国等中央媒体、平台转载。二是“完成市基本建设统筹资金的管理和资金计划编制。提升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形势分析等重大专题研究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提高市发展改革委作为投资综合管理部门的工作水平。” 2021 年，印发《广州市本级基本建设统筹资金投资管理办法》，提高统筹资金使用效益。下达各领域 2021 年市本级政府投资计划及统筹资金计划，组织编制近期实施计划，全年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前期阶段各类评审 211 项。三是“编制 2021 年‘攻城拔寨’重点项目计划，加强和完善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管理，实施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 印发《2021 年市“攻城拔寨”重点项目计划》，安排市“攻城拔寨”重点项目 1540 个，年度计划投资 5044 亿元，比 2020 年增加 246 亿元，增幅 5.1%。积极组织项目申报省重点项目计划，2021 年我市共 116 个项目列入，总投资 1.2 万亿元，项目数量与规模居全省第一。四是“完成推进省市金融机构等国企参与我市产业发展的机制课题研究，为市属金融机构参与我市产业发展提供金

融服务探索有效路径，提高我市产业发展的资金保障和发展成效。加快土地储备开发，积极争取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和企业债券，推动 REITs 试点项目尽快落地。” 印发实施《广州市支持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发展措施》，成立市工作领导小组，建立 REITs 试点项目库，成功推动广河高速、越秀集团华夏越秀高速作为全国首批 REITs 试点项目率先上市，总募集规模 112.44 亿元（全国第一）。

3.着力深化穗港澳全面合作。共设定 2 项预期关键指标，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一是“完成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媒体宣传、新时代世界自由港和自由贸易区模式研究、新形势下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融合发展研究、粤港澳大湾区背景下加快广州与珠江西岸融合发展研究、广州市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2018-2030）成效第三方评估、广州加快建设中新合作桥头堡的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以及对策措施研究等工作。”一方面，组织召开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领导小组第七、第八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并印发实施 13 份政策文件。完成 2020 年度全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专项考核。定期梳理广州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进展情况，形成三年行动计划总结工作报告并获市领导批示。另一方面，系统谋划粤港澳大湾区工作。经市委全会审议通过，出台支持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行动方案。推动《广州南沙新区创建国际化人才特区实施方案》《广州穗港智造合作区建设实施方案》以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 2021 年 1 号文、2 号文印发实施。编制市推

进大湾区建设“十四五”相关方案，成功争取在国家和省实施方案中设置广州专章，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及重点工作阶段性目标分解表。二是“完成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建设指标体系和评估体系研究工作；大力发展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加快提升数字经济发展能级和创新能力，推进落实‘数字经济 22 条’。”2021 年，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等 3 个平台上升为省推进大湾区建设重要特色平台。印发《广州市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牵头推动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等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4.着力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共设定 3 项预期关键指标，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一是“培育发展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完成新兴产业发展资金计划编制、预算管理、资金下拨等工作。完成广州市产业地图编制；开展广州市重点产业链发展研究。”印发了《广州市产业地图》等政策文件，牵头推动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等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二是“开展新能源汽车地方财政补贴申报、审核及车辆核查；完成工业重点领域高质量发展研究工作。研究制定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相关政策。”我部门制定实施 2021 年新能源智能汽车发展工作计划，推动广汽丰田四线等一批重大项目竣工投产。研究起草《广州市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工作方案》，延续实施个人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综合性补贴政策，全年受益的个人消费者 3.5 万人。举办 2021 世界智能汽车大会。三是“修订完善总部经济、高端专业服务业发展扶持政策；完成总部企业奖励资

金、高端专业服务业经费的申报、审核及核查和资金计划编制。”开展总部经济和高端专业服务业发展扶持政策修订，完成年度总部企业和高端企业专业服务业奖励拨付工作。

5.着力提升综合门户枢纽功能。设定了 1 项预期关键指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预期指标是“完成市本级 PPP 项目实施及合同进行审查及复核；开展市物流发展和供应链建设咨询，完成现代物流指标分析报告；研究制定《广州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投融资方案》。”2021 年，我委完成市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基地项目、市医养结合综合服务中心（含老年大学）项目 2 个项目的《PPP 合同》评审、《PPP 实施方案》《PPP 合同》复核。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广州市交通物流融合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是全国首个贯彻落实国家推动交通物流融合发展的城市战略规划体系。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实施《广州市精准支持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优化现代物流和供应链发展环境，推动航空货邮吞吐量首次突破 200 万吨。同时，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城际一体化运营背景下珠三角城际线网规划优化及技术标准专题研究，相关研究成果上报省参考，并在广花城际、芳白城际等项目中应用。推动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调整报批工作，环评报告获生态环境部批复，社会稳定风险低风险等级获市政府批复。统筹推进 65 个轨道交通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759 亿元，重点开展 4 个国铁、6 个城际、11 个地铁、6 个综合交通枢纽项目建设，推动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等 2 个城际项目开工建设，建成南沙港铁路、广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地铁

18 号线首通段开通运营，我市地铁运营里程达 590 公里，稳居全国第三。

6.着力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共设定 2 项预期关键指标，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一是“以‘一区三城’为载体，创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完成高质量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科创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研究（第二期）。以南沙科学城为载体，积极参与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推动南沙科学城与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联动协同发展，加快建设南沙科学城，协调推动其核心区明珠科学园一期项目建设。”2021 年，我部门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建设方案》以省政府名义印发实施。协调推动编制《广州南沙科学城总体发展规划》，南沙科学城被省纳入粤港澳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承载区。印发《广州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加快应用场景建设工作方案》，加快重大载体建设。二是“打造以中新广州知识城、南沙科学城为极点，链接全市科技创新关键节点的科技创新轴；完成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申报评审；全力推进 2 个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2021 年，我部门成功推动冷泉生态系统、人类细胞谱系等 2 个大科学装置纳入国家“十四五”有关规划，实现广州国家大科学装置“零”的突破；成功争取我市 4 家企业获国家批复认定为国家新一批企业技术中心，天然气水合物勘察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成为全国首家海洋能源领域的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推动新材料、纳米等领域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建设。

7.着力推进更高水平的区域协调发展。设定了 1 项预期关键指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预期指标是“开展《以重大平台为抓手，推进广清一体化向纵深发展》《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推进广州与湾区内城市间的区域合作》等课题的深入研究，贯彻中央和省有关区域协作发展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提高与粤港澳大湾区内、外城市间的交流合作水平，促进省“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的形成。” 在推进广清一体化上，2021 年，《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获省委省政府批复实施，同步编制印发具体实施方案。组织召开广州-清远对口帮扶党政联席会议暨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东广清接合片区、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建设推进大会。编制完成《广清一体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在推进广佛全域同城化上，我部门牵头组织召开 2021 年度广佛全域同城化党政联席会议，印发实施 2021 年重点工作计划，编制完成《广佛全域同城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在推进广深双城联动上，印发实施《广州市推动广深“双城联动、比翼双飞”实施方案》，积极筹备第二届广深双城联动论坛。在推进广州都市圈规划建设上，我部门与省发展改革委联合编制《广州都市圈发展规划（2021-2025 年）》，规划已报省政府审定。此外，我部门还不断拓展区域协作广度深度。起草《关于深化广州与中部地区合作交流的若干措施》，完成《穗莞合作发展规划研究》，与海口、赣州、南昌、郴州等城市新签署合作协议。

8.着力优化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共设定 3 项预期关键指

标，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一是“制作优化营商环境宣传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长期宣传；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企业满意度专项研究；开展构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课题研究；开展广州市各区营商环境大数据监测评估等。”一方面，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广州市用绣花功夫建设更具国际竞争力营商环境若干措施》及相关任务清单，下足“绣花功夫”推动 4.0 改革 260 项年度任务落地见效。另一方面，制定了《2021 年营商环境指标优化提升台账》，我市营商环境总体排名位居全国前列，连续两年全部 18 个指标获评全国标杆，在 2021 年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中继续保持领先，13 个指标全省最优。二是“开展经济体制改革专题研究。尽早出台我市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实施方案，争取要素市场化改革国家综合试点落户广州。”2021 年，我部门成功争取将广州纳入省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会同全市有关部门和区围绕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五大要素领域开展专题研究，形成《广州市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方案》，已经按程序上报至省委深改委，目前待省委深改委印发。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的工作部署，积极配合省以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整体申报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向全市各区各部门收集梳理需要国家、省授权支持事项清单和改革典型做法案例上报省，将我市政策需求最大程度纳入综合改革试点，积极争取国家清单式集中授权支持。三是“开展城市信用监测预警；开展诚信宣传月、信用记录日等系列诚信建设万里行宣传活动；组织开展‘诚信兴商、信用智创’主题活动；进行以信用为基

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研究；进行社会信用条例调研；完善广州市公共信用信息资源目录；完善联合惩戒措施清单；支持各区加强建立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信用创新应用等社会信用体系建设。”2021年，我部门印发实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年度工作要点、公共信用信息资源数据目录（2021），形成市社会信用条例专家建议稿，组织开展信用工作绩效考核，持续开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我市信用状况月度监测排名保持前列，成功入选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同时，在全市138个细分行业领域全面推动全流程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数量位居全国前列。累计完成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超3.2万条。此外，累计形成56项信用创新应用案例，推动黄埔区、越秀区获省支持开展信用建设服务实体经济试点，配合完成对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成效明显的区实施督查激励；组织“诚信兴商 信用智创”“百场信用宣讲进园区”等系列活动，擦亮信用广州城市品牌。成功争取承办第四届中国城市信用建设高峰论坛。

9.着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共设定4项预期关键指标，均已在2021年内实现。一是“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重大项目建设，开展广州市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研究。完成广州市北部山区特色小镇测评验收。完成广州市从化区第二批特色小镇（乡村振兴）工程建设年度资金支持。”2021年，我部门牵头起草《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实施方案》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并以省政府名义印发，《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广州（片区）实施方案》以市政府名义印发，梳理

形成 2021 年度 12 项重点任务、52 项未来三年改革举措要点、265 个重大项目清单并抓好贯彻落实。印发先行示范点清单（第一批），全市打造 18 个先行示范点，同步推进白云区钟落潭镇、黄埔区新龙镇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点获批建设。印发《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州（片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改革试验实施方案》，在从化区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今年 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评估组充分肯定并高度赞扬我市试验工作。

二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开展新兴产业节能环保相关项目的验收和评审工作；对我市列入国家百千万行动的重点用能单位实施节能目标责任考核，对未完成考核单位开展强制用能审计、现场核查等工作；深化生态产品统计和核算，研究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方式；完成编制、发布《广州市‘十四五’节能节水专项规划》工作。开展节能培训、交流、宣传等活动。开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验收核查。”全年共对 141 家用能单位开展节能监察，超额完成省下达的 83 家节能监察年度任务。印发实施市违法违规用能项目整改工作方案，统筹推进违规用能项目整改工作。按要求暂停 2021 年规划外“两高”项目节能审查。2021 年完成 2 个区域节能报告评审、28 个项目的节能审查工作。

三是“开展油气管道保护领域的安全生产服务研究、宣传广告、安全风险评估、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继续完成能源管理与辅助决策平台工程建设；对系统接入企业进行补助；开展可燃冰产业化发展研究、广州市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及规划环评报告编制、能源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氢能产业发展政策支撑体系

研究等工作。”2021年出台《广州市油气输送管道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实施细则（试行）》，印发2021年油气管道保护工作要点、执法检查计划、专项整治攻坚计划等，加强教育培训和社会宣传等工作，组织本领域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四是**“扎实做好国民经济动员力量建设、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我市经济动员能力和综合保障水平。完成国防动员有关文件要求开展的工作任务。”2021年编制完成《广州市“十四五”国民经济动员预案》；完成21支专业保障力量建设和整组，以及7支专业保障队伍的编组训练任务，新组建9支测绘信息、应急救援等新质保障队伍，1支纳入省级动员保障队伍；完成全市经济动员力量建设情况核查和40类6万多条经济动员潜力数据统计核查任务。

10.着力建设幸福美丽安全广州。共设定4项预期关键指标，均已在2021年内实现。**一是**“完成2022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遴选工作；完成‘十四五’人口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专项规划编制；编制人口分析报告；完成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支持政策研究。完成移动信令大数据与城市实有人口校验研究，开展人口计划与户籍迁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2021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遴选工作已完成，2022年市十件民生实事安排建议已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开展《广州市人口发展及社会领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完成《2020年广州市人口情况分析报告》，印发《广州市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若干支持措施》《广州市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实施方案》，推动市第二老人院一期等项目建设，完

成广州市人口监测大数据平台与辅助决策系统一期项目建设，该系统被确定为广东省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试点项目。在粤政易移动办公平台上线“广州人口大数据”应用，率先实现超大城市人口动态监测发布。印发《广州市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若干支持措施》《广州市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实施方案》，推动市第二老人院一期等项目建设。

二是“完成广州市岭南文化中心区发展规划、优化广州市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研究报告等编制工作；完成广州市城市公共服务设施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完成对社会领域重点项目建设的管理和资金支持。”印发《广州市岭南文化中心区发展规划（2021-2025年）》，制订《广州市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版）》，研究形成《广州市 2020 年度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数据更新情况报告》

《广州市公共服务设施供需分析和优化布局研究》，在黄埔区、南沙区开展公共服务湾区名片试点工作。三是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业务，完成相关专项评估评定、安全生产检查、质量安全监测、审计、宣传活动等工作；完成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工作；完成市级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工作；完成对粮油储备粮仓维护、粮食储备加工中心、粮库建设等项目的管理和资金支持。建设应急储备物资管理系统。2021 年印发加强全市粮食储备安全管理若干措施，形成《构建我市储备粮质量安全溯源体系研究》获市领导批示“该研究报告很好！”。修订《广州市粮食应急预案》，截至 2021 年底，我市共建立粮食应急网点 575 个。全面建成覆盖市区两级的储备粮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制定《广州市应急救

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协调推动省市共建应急物资保障基地项目立项建设，制定实施年度新增 32 万吨政府储备粮收储市区共担方案，下达 2021 年市本级储备粮油轮换计划 67.4 万吨，为历年之最。**四是**“扶持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建设，扶持生猪市场供应，加强农副产品价格调控，稳定市场价格；完成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工作；落实农副产品价格调控项目库的管理和资金支持。开展营运成本监审，完成价格调研论证、民意调查、风险评估等政府定价规则程序。完成国家、省及市的价格监测任务；完成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工作。”2021 年发放供穗生猪临时应急财政补贴 5881.65 万元，推进农副产品价格调控项目库建设和加强项目库管理。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发放价格补助 1787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9 万人，有力保障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通过阶段性降低企业用水、用气成本，持续降低港口物流成本，下调公交电子收费系统交易服务费率等方式，减轻企业负担约 6.7 亿。开展医疗废物处理、公交运营、“教育双减”、养老服务、燃气等公共服务领域成本监审工作。全年完成各类涉案物价格认定 242 宗，认定总值 5.5 亿余元。

11. 着力提高机关建设和服务水平。共设定 1 项预期关键指标，已在 2021 年内实现。预期指标是“加强机关党建工作。强化政治机关意识教育。进一步调整、整合、优化内设处室的职能职责，优化干部队伍，继续做好干部教育培训、考核、管理工作。全面深入推进法治机关建设，深入推进行政权力精减工

作，提高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机关服务保障能力，扎实做好文秘督办、政务信息、政务公开、保密档案、电子政务、会务接待、财务资产、车辆运维、综治维稳、国家安全、消防、地方志、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在党的建设上，2021年制定实施《中共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贯彻落实〈关于建立健全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十二项制度机制的意见〉的措施》，认真落实委党组会、中心组扩大会、机关党委会、“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等组织生活制度，通过组织党员开展主题党日、观看警示教育片、讲专题党课、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形式，不断加强党员党性锻炼，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在法治机关建设上，成立委依法行政暨法治宣传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全面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贯彻执行57项具体工作，在2020年度法治广州建设考评中被评为“优秀”等次。共法制审核政府合同约400份，审核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措施约60份，其他法制审核300余份。在提升服务保障能力上，我部门实施年度调研计划，编印发展改革简报，上报政务信息获采170余篇（条），多次受市领导批示。建立督办台账，2021年全委牵头办理市领导、委主要领导批示件1250项，已办结952项；梳理汇总委工作要点351项，已办结321项；未办结事项均结转下一年度继续推进。围绕我部门牵头制定实施的重大政策、规划、项目等做好解读和宣传，全年推出宣传专题196个，媒体报道及转载逾4万篇（次），制作各类舆情报告329期，推送微信文章550

篇，发布广州+稿件 246 篇。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强化政治机关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打造坚强战斗堡垒和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深化法治机关建设，统筹做好机关服务保障各项工作。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我部门共有 4 个重点项目，分别是国民经济规划发展业务经费、统筹协调全市产业发展和建设经费、社会民生发展和粮食物资储备经费、统筹改革创新业务经费。分项目的支出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国民经济规划发展业务经费

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共有 5 项：**一是**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和统筹协调有关工作。**二是**开展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大发展战略研究、中长期规划编制及实施专项工作。**三是**开展经济运行监测和社会形势分析，**四是**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和形势分析，**五是**开展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后评价和重大项目管理等。截至 2021 年底，5 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一是**形成《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建设指标体系和评估体系研究专项报告》《发挥大湾区核心城市枢纽作用，推动广州与海南自由贸易港深度对接研究》《南沙自贸区加强与国际高标准数字贸易规则对接 推动打造国际数字贸易规则策源地研究》等专题报告；开展“大湾区 大未来”等主题宣传；**二是**形成投资形势分析报告。**三是**加强重点项目事中事后监管，会同有关部门提出解决思路。开展重大项目机制研究，

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 加快市“攻城拔寨”项目建设的实施方案》。**四是**编印制作规划纲要宣传解读材料；编制和下达 2022 年度基础测绘项目预计划；完成“十四五”规划主题展策展工作。**五是**编印《经济社会形势与展望（2020-2021 年）》。保障政务新媒体安全运营。编制《关于广州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解读图册。

2.统筹协调全市产业发展和建设经费

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共有 5 项，**一是**统筹协调全市产业发展工作，编制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产业政策，统筹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二是**推进城乡产业布局一体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三是**推进高技术产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服务业发展；**四是**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全市基础设施发展和交通物流融合发展战略和规划；**五是**实施轨道交通建设规划管理。提升广州国际航空枢纽能级，全面推进广州铁路枢纽能级提升工程。截至 2021 年底，5 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一是**开展广州市个人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综合性补贴政策绩效评价；编制印发《广州市智能与新能源汽车创新发展“十四五”规划》；完成中央、省下达资金的下达和转拨；完成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投资；举办 2021 跨国公司投资广东年会粤港澳大湾区轨道交通发展论坛。**二是**完成总部经济和高端专业服务业申报工作内部核查；组织进行总部企业认定和奖励的有关准备工作；编制形成《广州市产业地图》《推动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融合 加

快广州产业发展对策研究》等专题研究报告。**三是**完成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审计；完成《广州市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对策研究》等；完成新兴产业发展资金计划编制、预算管理、资金下拨等工作；完成“广州市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基地项目”“广州市医养结合综合服务中心”2个项目评估审查。**四是**完成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项目评估，完成《广州交通物流融合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广州空港枢纽产业规划》等；**五是**启动轨道交通规划实施统筹管理项目，完成赣深高铁引入广州枢纽渡线课题研究和补助资金划拨，完成广州市辖区内发电机组临时补贴划拨。

3.社会民生发展和粮食物资储备经费

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共有5项，**一是**统筹实施社会、人口、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社会事业建设等管理，提出相关政策建议。**二是**完成重要物资储备管理工作；**三是**粮食调控、监管、预警和应急管理，储备粮管理和军粮供应管理，粮食风险基金的运作和监督；**四是**国家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管理。**五是**价格调控管理。截至2021年底，5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一是**完成广州市岭南文化中心区发展规划、优化广州市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研究报告、十件民生实事民意征集调研报告等。**二是**编制广州市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十四五规划。**三是**完成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安全生产检查、粮食质量安全监测、等级粮库评定等。**四是**组织全球人道主义应急仓库和枢纽（过渡期）揭牌仪式。完成食糖等重要物资储备任务，落实储备轮换次数。完成项目

竣工验收，粮食储备能力得到提升，粮食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五是**完成《特大城市重要农副产品价格调控机制研究》。完成困难群众春节一次性价格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完成广州市城市公共汽车企业营运成本监审、优化广州市城市公交线路票价机制、广州市公办养老机构养老服务收费优化等研究。此外，转移支付方面，完成价格调节基金、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广州海事博物馆、广州市白云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良田粮库、广州长兴智慧粮食储备库、番禺粮食储备有限公司港口粮库扩建二期工程、从化区粮食储备加工中心、粮油储备粮仓维护区县补助资金和社会粮情调查经费和考评奖、荔湾区穗方源成品粮应急保障仓储及加工改造项目等资金下达至区工作。

4.统筹改革创新业务经费

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共有 5 项，**一是**协调推进全市经济体制改革和营商环境改革，组织拟订有关综合性改革方案；**二是**统筹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有关重大规划、政策；**三是**统筹协调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四是**统筹全市能源发展；**五是**组织拟订区域合作发展的战略、规划。截至 2021 年底，6 项绩效目标配置均已完成。**一是**广州市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分工方案》、《广州市要素市场化综合改革试点方案》；形成广州市推进营商环境 4.0 改革成效评估报告、广州市数字经济领域监管制度创新课题研究、广州营商环境报告（2021）等。**二是**统筹

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协调推动省政府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建设方案》，以一区三城为载体建设广州创新合作区，打造广州创新发展大载体。协调推动人类细胞谱系和冷泉生态系统等 2 个大科学装置列入国家“十四五”相关规划，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在“十四五”开局之年取得重大突破。**三是**全国城市信用状况排名持续保持前列，成功入选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开展城市信用状况监测预警。编制《广州市社会信用条例（稿）》等。组织做好第四届中国信用建设高峰论坛有关筹备工作。**四是**统筹能源发展和全市节能工作；形成相关研究报告、行动方案、专项规划、评估报告等；组织重点用能单位考核，保障能源管理决策平台正常运行；开展广州市能源管理与辅助决策平台建设企业接入验收工作。**五是**组织拟订区域合作发展的战略、规划；法制审核政府合同等；完成《广州市“十四五”国民经济动员预案》编制和专业保障队伍整组任务。转移支付资金方面：完成社会信用工作专项经费、广州市从化区第二批特色小镇（乡村振兴）工程建设等经费下达至区工作。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1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和疫情考验，我部门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围绕“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履职尽责、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全力推动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落实了一系列中央的重要指示批示，编制了一批重大规划、实施了一

批重大战略、推进了一批重大项目、推动了一批重大改革、争取了一批上级支持重大事项、抓实了一批重点工作，不仅保障了我部门履职效能水平的提升，也促进了发展改革工作取得新的积极进展。

1.落实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力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民生项目。深刻汲取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教训，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关于树立正确政绩观、做好城市工作等重要论述，成立委整改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印发整改方案及台账，切实抓好整改工作。

2.编制一批重大规划。出台实施市“十四五”规划纲要，荣获国家发展改革委“十四五”规划编制“优秀成果奖”。牵头负责6个市重点专项规划。印发实施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等发展规划，有序推进人口发展及社会领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等规划报批。出台“纾困9条”“双统筹46条”，2021年全市GDP增速在全国主要城市中居前列。

3.实施一批重大战略。成功争取中央出台《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中新广州知识城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年）实施方案》《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建设方案》以省政府名义印发，《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获省委省政府批复，《广州市推动广深“双城联动、比翼双飞”实施方案》落地实施。印发《关于推进珠江沿岸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打造完整准确全面贯彻

新发展理念的世界一流滨水活力区。印发《广州市产业地图》

《广州市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牵头推动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等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4.推进一批重大项目。白云机场 T3 航站楼及交通枢纽预留工程、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等项目开工，南沙港铁路、广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市国际健康驿站、广州呼吸中心等建成，“攻城拔寨”项目已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和增速全省领先。地铁 18 号线首通段开通运营。

5.推动一批重大改革。成功入选全国首批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排名位居全国前列，连续两年全部 18 个指标获评全国标杆，2021 年省营商环境评价排名保持领先。成功入选国家第三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信用状况月度监测排名保持前列。成功入选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印发实施试点方案。

成功入选省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城市，落实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工作任务台账。

6.争取一批上级支持重大事项。起草《关于支持广州改革开放 建设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引领区的意见》《广州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建设总体方案》

《关于支持广州进一步深化改革若干意见》，积极推进国家和省层面报批。推动广州实验室获批设立。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实施方案获批，试验工作获国家评估组充分肯定。

7.抓好一批重点工作。统筹“双碳”工作，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省“十三五”节能目标责任考核结果为“超额完成”并获通报表扬。发放发电机组临时补贴，调整煤炭消费计划，全力做好能

源保供工作。牵头做好粮食能源安全和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粮食储备规模居全省地级以上市之首，粮食安全责任考核获省评为“优秀”。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目标设定尚需优化。我部门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方面存在定性有余、量化不足，以及指标名称总结提炼不够精准等需要进一步改进的地方。

二是部门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2021年，我部门未支出预算的主要原因有：上级部门提前下达的资金，需要分年度实施；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推迟；年度工作任务的临时调整导致了预算调剂事项等。

三是部门预算科学管理尚需加强。我委预算管理存在预算编制预见性不足、统筹协调力度不够等不足，对此进行了认真分析：一方面，预算编制预见性不足，例如对项目资金需求预计不够精准；对影响项目工作顺利推进的因素预料不足，工作进度比预期相对滞后；个别项目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的预估不准等。另一方面，统筹协调力度不够，在项目的提前组织和储备、精简程序、加速落地等方面还需改进。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结合上述问题，我部门对今后的预算管理工作提出了改进思路，明确了下一步努力的方向。主要有：

（一）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科学设定绩效目标，根据我部门职能和主责主业、部门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年

度计划，确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细化本部门年度整体目标及关键性绩效指标，再分解至任务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准确测算资金需求，科学编制预算，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提前预见每个节点中可能遇到的各类情况，准备好应对举措；抓紧项目的推进和督办，加快推进工作落实。

（二）努力创新工作思路，加强前期谋划，提前工作周期。
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使前期核定核查等程序和预算编制工作同期进行，提高项目工作的时效性。

（三）加强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等的沟通衔接。减少各个环节的占用时间，争取能够在资金下达后尽快完成资金清算与拨付。